

安徽工业大学人事处文件

人〔2019〕12号

关于部分机构调整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、行政各部门，各直属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调整部分机构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学校办公室更名为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。

二、纪委办公室（纪检监察室、审计处）更名为纪委办公室、审计处。

三、资产管理处更名为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，下设招标中心。

特此通知。



